

CBETA T30 No. 1564 《中論》卷4

龍樹菩薩造梵志青目釋

姚秦三藏鳩摩羅什譯

- T30n1564\_p0033b11(00) || 眾因緣生法 我說即是無
- T30n1564\_p0033b12(00) || 亦為是假名 亦是中道義
- T30n1564\_p0033b13(00) || 未曾有一法 不從因緣生
- T30n1564\_p0033b14(00) || 是故一切法 無不是空者
- T30n1564\_p0033b15(00) || 眾因緣生法。我說即是空。何以故。
- T30n1564\_p0033b16(04) || 眾緣具足和合而物生。是物屬眾因緣故無自性。
- T30n1564\_p0033b17(01) || 無自性故空。空(假名)亦復空。但為引導眾生故。
- T30n1564\_p0033b18(00) || 以假名說。離有無二邊故名為中道。
- T30n1564\_p0033b19(02) || 是法無(自)性故不得言有。亦無空(無)故不得言無。
- T30n1564\_p0033b20(00) || 若法有性相。則不待眾緣而有。
- T30n1564\_p0033b21(03) || 若不待眾緣則無法(一切法均需待眾緣生)。是故無有不空法(因一切法均需待眾緣而生，而待緣而生的法為空法，故一切法均為空法)。

[釋] 用《成實論》來解釋

世俗諦

真諦

第一義諦

因緣法=有(眾生認知)	→	世俗諦	} 第一義諦=中道=空
因緣法=無(假名)	→	真諦	

[釋青目釋]

大前提: 無自性物是空的

小前提: 凡因緣所生法皆屬無自性

結 論: 凡因緣所生法都是空的

[接續龍樹論偈頌]

大前提: 因緣所生法是無、是假名、是中道義(空)

小前提: 未曾有一法 不從因緣生

結 論: 一切法都是無、是假名、是中道義(空)

[結論]

一切法	}	屬因緣→則無自性 (有、無、空) →佛法實相義
		不屬因緣→有自性相 (有) → 外道